**附件1：**

**泸州职业技术学院2020-2021年高层次人才引进类别及待遇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人才类别** | **引进待遇** |
| **购房****补贴** | **安家****补助** | **科研****启动金** | **年薪** | **其他** |
| **第一类 顶尖人才****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，国务院享受政府津贴专家，国家级人才项目入选者，国家自然科学奖、国家技术发明奖、国家科技进步奖获得者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、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等科技计划项目主持人，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主持人，“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”获得者，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，其他经学术委员会认定符合顶尖人才的人员。** | 提供**120m2**校内有产权商品房**1**套 | **50****万元** | 理工类**80-100万元**人文社科类**40-60万元** | **50****万元****以上** | 提供配偶安置、子女入学等方面帮助；配偶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且符合泸州市人事政策的，可办理事业单位入编聘用；具有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者，可按劳动合同方式聘用。 |
| **第二类 杰出人才****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、全国技术能手；教育部“高校青年教师奖”人员、“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”人选；省级学术技术带头人、省级有突出贡献优秀专家、省“千人计划”、“天府万人计划”、“四川省海外高层次留学人才”、“四川杰出创新人才”等省级人才项目入选者；国家教学名师；国家级教学团队负责人、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及以上项目第一完成人、省部级科技创新团队带头人；专业技术二级岗人员；其他经学术委员会认定符合杰出人才的人员。** | 提供**120m2**校内有产权商品房**1**套 | **10****万元** | 理工类**50-60万元**人文社科类**30-40万元** | **45****万元****以上** |
| **第三类 领军人才****享受省政府特殊津贴专家、省级优秀教学团队带头人、国家级重点专业负责人；省级教学名师、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三等奖及以上项目第一完成人、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项目第一完成人；省级技能大师、省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主持人；其他经学术委员会认定符合领军人才的人员。** | 提供**100m2**校内有产权商品房**1**套 | **-** | 理工类**40-50万元**人文社科类**20-30万元** | **40****万元****以上** |
| **第四类 拔尖人才****国家级专业教学资源库主持人、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或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主持人、全国信息化教学大赛一等奖获得者、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及以上项目第一完成人；省级重点专业（重点实验室）负责人、专业技术三级岗人员、国内“985”、“211”大学、中科院系统各研究院所毕业的博士研究生、博士研究生（紧缺专业）；省级技术能手、省级首席技师；其他经学术委员会认定符合拔尖人才的人员。** | 提供**90m2**校内有产权商品房**1**套 | **-** | 理工类**30-40万元**人文社科类**20-30万元** | **35****万元****以上** |
| **第五类 骨干人才****专业技术四级岗人员、博士研究生（一般专业）、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获得者、大中型企业首席技师、特聘技师等具有一定创新能力和丰富实践经验的技能带头人；国家级课题主持人；其他经学术委员会认定符合骨干人才的人员。** | 提供**80m2**校内有产权商品房**1**套 | **-** | **20-25万元** | **30****万元****以上** |